

2017 年随迁子女积分入学

“无偿献血”积分项目操作指引

一、审核内容

1. 近 5 年内在东莞市参加无偿献血；
2. 无偿献血每次 2 分，本项目最高不超过 10 分。

二、申办流程

今年积分入学全面实施网上报名，申请人无须提交纸质材料，可直接登录东莞市随迁子女积分制入学报名系统 <http://jfrx.dg.gov.cn> 或 <http://shenbao.dg.gov.cn>, 填写相关信息。其中：.

1. 东莞市中心血站和各镇街（园区）卫生计生部门为申请人审验评分工作的指定单位，东莞市中心血站地址：东莞市虎门镇大宁社区宁江路 19 号，电话：85558889、85150918。

2. 申请人需在报名系统上填写“献血者姓名”、“献血者身份证号码”、“献血码”；

3. “献血码”为献血证上的条形码，献血证丢失者可致电市中心血站查询。

4. 镇街（园区）卫生计生部门或市中心血站应在 5 月 22 日至 6 月 26 日期间，对各自辖区的申请信息（在莞参加社会服务-无偿献血）进行审核，并网上评分后提交。

三、复核流程

（一）如申请人对审核部门评分结果有异议的，可携带以下材料到申请部门进行积分复核：

1. 申请人和积分方的身份证或户口本原件及复印件；
2. 积分方的献血证原件和复印件；
3. 《东莞市积分制入学无偿献血审验评分申请表》（附件 1）（复核现场提供并填写）

（二）复核部门根据积分方提供的材料进行现场复核，如发现原评分标准审核有误的，及时在评分系统修改评分，并在证明表上（附件 2）说明情况；如复核后发现评分结果无误的，在证明表上签署“经复核，评分结果无误”。证明表一式二份，一份交回申请人，一份留复核部门拍照上传系统存档。

四、填写说明

2016 年以前我市中心血站使用的是旧献血证，2016 年以后逐渐使用新献血证。

1、旧献血证的条码录入只需输入前 13 位数字，如下图：

使用说明

此证全国通用（含军人），
终身有效。是您献血和您本人及
直系亲属用血的法律证据，由中
华人民共和国卫生部统一印制。

无偿献血者凭证异地用血费
用回发证地按规定报销。

血型 O

姓名 苏

民族 汉

身份证号 44190019 17241

编号 A B O AB

工作单位 02010 15 011813

旧献血证正确填写条码：
家庭住址 0201015011813

本人签名 _____

2、新献血证的献血条码将 13 位数字直接输入，如下
图：

姓 名： 苏

证件类型： 身份证

证 件 号： 44190019 10 24

血型（初筛）： O 献血种类： 全血

献 血 量： 400 ML

献血编码： 0201016071635

新献血证正确填写条码：
献血地点： 石碣镇 0201016071635

献血日期： _____

发证单位： 东莞市中心血站

咨询电话： 0769-85558889

关注血站 二维码

五、注意事项

- (1) 只审核申请人在东莞市参加无偿献血的情况；
- (2) 献血者必须与积分方信息一致，提供有关无偿献血

证明材料的必须为近 5 年内参加献血，超过 5 年不符合评分条件；

（3）镇街（园区）卫生计生部门可登陆东莞市中心血站网站（<http://www.dgblood.org.cn>）查询献血者信息；查询不到东莞市参加无偿献血信息的，请告致电东莞市中心血站查询，血站网站将每周一、周四定期更新数据。

（5）委托他人办理的，还需提供代理人身份证明材料及委托书。

附件 1

东莞市积分制入学无偿献血审验评分申请表

申请人姓名		性别		出生年月	
身份证号码				工作单位	
联系电话			联系地址		
代理人姓名			身份证号码		
联系电话			联系地址		
是否具有委托书					
献血证码					
申请原因： _____因办理东莞市积分制入学手续，特申请审验在东莞市参加无偿献血的情况并评分，并承诺相关证明仅作为办理东莞市积分制入学使用。 申请人签字：代理人签字： 申请日期： 年 月 日					
备注					

附件 2

证 明

编号：

经审核，（身份证号）近
五年内在东莞市参加无偿献血 次。
评分： 分。

二〇一 年 月 日

证 明

（存根）

编号：

经审核，（身份证号）近
五年内在东莞市参加无偿献血 次。
评分： 分。

二〇一 年 月 日

经办人： 审核人：